

ZY/D-G-001



170512050355
有效期2023年10月17日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众元检字[2020]第 026-3 号

项目名称：内蒙古兴安铜锌冶炼有限公司污染源检测
(2020 年第二季度)

委托单位：内蒙古兴安铜锌冶炼有限公司

内蒙古众元测试技术有限公司

2020 年 7 月 12 日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声 明

- 1、接受委托检测任务后，我单位将按照国家标准及相应技术规范完成采样、分析，并对检测结果的公正性、有效性负责；
- 2、本报告中检测数据、分析及结论的使用范围、有效时间按国家法律、法规及其它规定界定，超出使用范围或者有效期限无效；
- 3、本报告页码、检测检验专用章、骑缝章、CMA 章、编制员、审核员、批准员签字齐全时生效，缺一不可；
- 4、未经本单位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重新加盖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除外）报告或证书；
- 5、委托单位对报告数据有异议，请于报告完成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单位提出复测申请，同时附上报告原件并预付复测费，逾期不予受理；
办理完毕以上手续后，本单位会尽快安排复测，如果复测结果与异议内容相符，本单位将退还委托单位的复测费；
- 6、由委托方自行采样送样，本公司检测结果仅适用于委托方提供的样品；
- 7、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，任何未经委托方和本公司同意，私自盗用、冒用及其它不当使用报告内容所产生的一切后果，均由行为人承担相应经济、法律责任。

承担单位：内蒙古众元测试技术有限公司

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成吉思汗大街鸿盛工业园区孵化园 10 号楼 A 座 7 层

联系人：董满

电话：0471-4638588

传真：0471-4638488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表一、相关信息

项目名称	内蒙古兴安铜锌冶炼有限公司 污染源检测（2020 年第二季度）	检测性质	委托检测
采样依据	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 HJ/T166-2004		
采样日期	2020.06.19	检测日期	2020.06.20-2020.7.11
样品数量	土壤：5 个；		
检测项目	土壤：pH、汞、砷、镉、铅、铜、镍、锌、铬；		

委托单位：内蒙古兴安铜锌冶炼有限公司

地址：内蒙古锡林郭勒盟西乌珠穆沁旗白音华镇

联系人： 哈斯

联系电话：13694786178



表二、检测方法依据

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检出限	仪器设备信息
土壤	pH	土壤 pH 值的测定 NY/T1377-2007	—	台式 pH 计 ZY-YQ-030
	汞	土壤和沉积物 汞、砷、硒、铋、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/原子荧光法 HJ680-2013	0.002mg/kg	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 ZY-YQ-004
	砷	土壤和沉积物 汞、砷、硒、铋、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/原子荧光法 HJ680-2013	0.01mg/kg	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 ZY-YQ-004
	镉	土壤质量 铅、镉的测定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17141-1997	0.01mg/kg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ZY-YQ-003
	铅	土壤质量 铅、镉的测定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17141-1997	0.1mg/kg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ZY-YQ-003
	铜	土壤和沉积物铜、锌、铅、镍、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491-2019	1mg/kg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ZY-YQ-003
	镍	土壤和沉积物铜、锌、铅、镍、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491-2019	3mg/kg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ZY-YQ-003
	锌	土壤和沉积物铜、锌、铅、镍、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491-2019	1mg/kg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ZY-YQ-003
	总铬	土壤和沉积物铜、锌、铅、镍、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491-2019	4mg/kg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ZY-YQ-003



表三、检测结果

项目	pH	铜	锌	镍	铬	铅	镉	砷	汞	样品编号	样品状态
单位	—	mg/kg	mg/kg	mg/kg	mg/kg	mg/kg	mg/kg	mg/kg	mg/kg	—	—
渣场南侧 E: 118° 26' 25", N: 44° 44' 46"	0~20cm 7.29	5	30	35	46	10.2	0.11	6.00	0.034	20026-3T-01-001	轻壤土、黄棕、潮
渣场北侧 E: 118° 26' 28", N: 44° 45' 14"	0~20cm 7.32	7	25	40	50	12.4	0.13	3.62	0.007	20026-3T-02-001	轻壤土、黄棕、潮
渣场西侧 E: 118° 26' 26", N: 44° 45' 4"	0~20cm 7.28	6	34	36	48	13.4	0.09	8.61	0.012	20026-3T-03-001	轻壤土、黄棕、潮
渣场东侧 E: 118° 26' 45", N: 44° 44' 54"	0~20cm 7.46	8	41	34	47	18.0	0.15	7.00	0.007	20026-3T-04-001	轻壤土、黄棕、潮
进场道路 E: 118° 25' 44", N: 44° 44' 59"	0~20cm 7.22	6	40	47	47	11.4	0.15	8.50	0.012	20026-3T-05-001	轻壤土、黄棕、潮
备注	当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时，表示为“ND”。										

检测点位/检测结果

编制人: 梁进杰

审核人:

批准人: (邵彩艳)

批准日期: 2020年

7月12日

报告编号: 众元检字[2020]第 026-3 号

第 3 页 共 3 页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